



采购需求书

采购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放射设备性能检测与场所防护检测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东兴街道弘德路233号 联系人：王洁丹 联系电话：13927016234
3	中介服务名称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乙级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 基本情况：根据《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放射诊疗设备应定期进行检测。为保障我院放射诊疗设备的安全、有效运行，确保受检者、工作人员及公众的健康权益，现拟对院内放射设备开展2026年度检测工作。 (二) 服务内容：2台CT、1台DR、1台胃肠机、1台移动DR的性能检测与场所防护检测。 注：移动DR需做性能和防护检测。 (三) 进度要求：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进行现场检测，现场检测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质量控制和工作场所防护检测报告。



		(四) 中介机构对本项目的检测服务需按国家和地方现行所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进行。如本院提供的资料不合理或现场存在问题, 及时向本院反馈专业意见并建议本院及时整改。 (五) 中介机构须指定一名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本项目的联系协调及现场处理等工作, 并对服务过程中其人员和设备的管理全负责。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年内。 2. 提供服务的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东兴街道弘德路233号。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总价。 3. 服务金额: 20,000元至15,000元。服务费用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交通费等。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3.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

		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完成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后在5个工作日内向中选方支付服务项目总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